

112年ISO14064-1查證



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
 GREAT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聲明書編號：Great-GHGER-24-0512

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查證聲明書

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溫室氣體排放和移除的盤查在以下地點進行：

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0 樓-7、16 樓-5、-6、-7、17 樓

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70 號 3 樓

臺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三段 589 號

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一路 458 號 11、13 樓

高雄市苓雅區福德一路 123 號

已根據 ISO 14064-3:2019 進行查證，符合以下標準要求：

ISO 14064-1:2018

溫室氣體排放資訊：

直接排放(類別 1)：48.8383 噸二氧化碳當量；

間接排放(類別 2)：203.0317 噸二氧化碳當量；

其他間接排放類別(類別 3~類別 6)將於下一頁面表列。

◆ 報導期間：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◆ 類別 1 和類別 2 以合理保證等級進行查證，類別 3 至類別 6 以有限保證等級進行查證。

◆ 不確定性評估：-7.07%~+7.07% (95%信心水準)。



總經理 陳文俊

首次發行日期：2023 年 7 月 15 日；最新發布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1 日

◆ 報導溫室氣體的類型，包括 CO₂、CH₄、N₂O 和 HFCs。

◆ 排放係數：2023 年電力排放係數為 0.494 kgCO₂e/kWh；其他排放係數參見 EPA 管理表 6.0.4。

各種溫室氣體的 GWP 值是根據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所得。

- ◆ 本聲明是基於對已查證客戶提供的相關資訊進行查證後得出的結論。因此，格瑞驗證認為盤查資訊是完整有效的。
- ◆ 對本聲明書內容或相關關注的問題和疑問，均需由此受查證客戶回答(客戶類別代碼：A-27)。
- ◆ 該客戶報導的溫室氣體排放和移除量期間為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 單位: 噸 CO₂e

按類別和子類別劃分的報告邊界	備註	溫室氣體排放量
類別 1：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		48.8383
1.1 固定燃燒的直接排放		0.0000
1.2 移動燃燒的直接排放	汽油汽車、叉車	22.3365
1.3 產業過程之直接過程排放和移除		0.0000
1.4 人為系統所釋放的溫室氣體的釋放直接暫時逸散排放	製冷設備、飲水機、空調設備、烘乾機、化糞池	26.5018
1.5 土地利用、土地利用變化和林業的直接排放和移除		非顯著*
類別 2：來自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203.0317
2.1 輸入電力的間接排放	外購電力	203.0317
2.2 輸入能源的間接排放		非顯著*
類別 3：交通運輸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414.4525
3.1 上游運輸和配送貨物的排放	上游原物料運輸	非顯著*
3.2 下游貨物運輸和配送的排放	產品運輸、廢棄物運輸	非顯著*
3.3 員工通勤排放		非顯著*
3.4 客戶和訪客交通工具的排放		非顯著*
3.5 商務旅行排放	員工商務旅行-高鐵、私車公用	414.4525
類別 4：組織使用的產品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75.8141
4.1 商品採購的排放量	紙張、上游開發和輸配電力、汽油	51.0801
4.2 資本貨物的排放		非顯著*
4.3 固體和液體廢物處置產生的排放	一般及危險廢棄物的移除和處置(焚化、物理、化學處置)	24.7340
4.4 資產使用產生的排放		非顯著*
4.5 上述子類別中未描述的使用服務產生的排放		非顯著*
類別 5：與使用組織產品相關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非顯著*
5.1 來自產品使用階段的排放與移除		非顯著*
5.2 來自下游租賃資產的排放		非顯著*
5.3 來自產品生命終點階段的排放		非顯著*
5.4 來自投資的排放		非顯著*
類別 6：其他來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非顯著*



認明書編號：Great-GHGER-24-0512

直接移除		非顯著*
年終總存儲量		非顯著*
碳財務工具		非顯著*

*非顯著或不適用：排除統計

組織查證活動按報告邊界子類別表列：

客戶或組織名稱	地址	子類別
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Excelsior Medical Co.,Ltd.	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0 樓-7、16 樓-5、-6、-7、17 樓 1C F-7, 16 F-5, -6, -7, 17F., No. 880, Zhongzheng Rd., Zhonghe Dist., New Taipei City Taiwan (R.O.C.)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70 號 3 樓 3F., No. 270, Sec. 1, Fuxing Rd., South Dist., Taichung City , Taiwan (R.O.C.) 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 3 段 589 號 No. 589, Sec. 3, Wenhua Rd., Rende Dist., Tainan City, Taiwan (R.O.C.)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一路 458 號 11 及 13 樓 11F. and 13F. No.458, Jianguo 1st Rd., Sanmin Dist., Kaohsiung City, Taiwan (R.O.C.) 高雄市苓雅區福德一路 123 號 No. 123, Fude 1st Rd., Lingya Dist., Kaohsiung City, Taiwan (R.O.C.)	1.2,1.4, 2.1, 3.5, 4.1,4.3

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查證聲明書

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溫室氣體排放和移除的盤查在以下地點進行：

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7 樓、16-5 樓、16-6 樓、16-7 樓、11-3 樓、10-7 樓

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70 號 3 樓、6 樓 B 室

臺南市仁德區文華路 3 段 589 號

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一路 458 號 11 樓及 13 樓

高雄市苓雅區福德一路 123 號

已根據 ISO 14064-3:2019 於 2025 年 04 月 22 日、04 月 29 日進行查證，符合以下標準要求：

ISO 14064-1:2018

溫室氣體排放資訊：

直接排放(類別 1)： 42.2263 噸二氧化碳當量：

間接排放(類別 2)： 209.6562 噸二氧化碳當量：

其他間接排放類別(類別 3~類別 6)將於下一個頁面表列。

- ❖ **查證目標**：格瑞以獨立第三方立場，公正客觀地收集、查證支持溫室氣體主張所揭露之資訊，確保報告資訊符合準確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及透明度之準則，且內容無錯誤或遺漏之處。
- ❖ **報導期間**：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- ❖ **類別 1 和類別 2** 以合理保證等級進行查證，類別 3 至類別 6 以有限保證等級進行查證。
- ❖ **不確定性評估**：-7.07%~+7.07% (95% 信心水準，實質性：5%)。



總經理 陳文傑

首次發行日期：2023 年 07 月 15 日；最新發布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16 日

- ❖ 報導溫室氣體的類型，包括 CO₂、CH₄、N₂O 和 HFCs。
- ❖ 排放係數：2025 年經濟部能源局公告之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為 0.474 kgCO₂e/kWh；其他排放係數參見 EPA 管理表 6.0.4。各種溫室氣體的 GWP 值是根據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所得。
- ❖ 本聲明是基於對已查證客戶提供的相關資訊進行查證後得出的結論。因此，格瑞驗證認為盤查資訊是完整有效的。
- ❖ 對本聲明書內容或相關關注的問題和疑問，均需由此受查證客戶回答(客戶類別代碼：A-27)。
- ❖ 該客戶報導的溫室氣體排放和移除量期間為：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單位：噸 CO₂e

按類別和子類別劃分的報告邊界	備註	溫室氣體排放量
類別 1：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		42.2263
1.1 固定燃燒的直接排放		不適用*
1.2 移動燃燒的直接排放	公務車	15.5870
1.3 產業過程之直接過程排放和移除		不適用*
1.4 人類系統所釋放的溫室氣體的釋放直接暫時逸散排放	滅火器、空調、製冰機、飲水機、冰箱、公務車冷媒、化糞池	26.6393
1.5 土地利用、土地利用變化和林業的直接排放和移除		不適用*
類別 2：來自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209.6562
2.1 輸入電力的間接排放	外購電力	209.6562
2.2 輸入能源的間接排放		非顯著*
類別 3：交通運輸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442.6138
3.1 上游運輸和配送貨物的排放		非顯著*
3.2 下游貨物運輸和配送的排放		非顯著*
3.3 員工通勤排放		非顯著*
3.4 客戶和訪客交通工具的排放		非顯著*
3.5 商務旅行排放	飛機、高鐵、私車公用	442.6138
類別 4：組織使用的產品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89.1150
4.1 商品採購的排放量	紙張、電力、汽油之間接排放	63.9079
4.2 資本貨物的排放		非顯著*
4.3 固體和液體廢物處置產生的排放	一般廢棄物處理	25.2071
4.4 資產使用產生的排放		非顯著*
4.5 上述子類別中未描述的使用服務產生的排放		非顯著*
類別 5：與使用組織產品相關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非顯著*
5.1 來自產品使用階段的排放與移除		非顯著*



聲明書編號：Great-GHGER-25-0407

5.2	來自下游租賃資產的排放	非顯著*
5.3	來自產品生命終點階段的排放	非顯著*
5.4	來自投資的排放	非顯著*
類別 6：其他來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		非顯著*
直接移除		非顯著*
年終總存儲量		非顯著*
碳財務工具		非顯著*

*非顯著或不適用：排除統計

組織查證活動按報告邊界子類別表列：

客戶或組織名稱	地址	子類別
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Excelsior Medical Co.,Ltd	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7 樓、16-5 樓、16-6 樓、16-7 樓、 11-3 樓、10-7 樓 10-7F., 11-3F., 16-5F., 16-6F., 16-7F., 17F., No. 880, Zhongzheng Rd., Zhonghe Dist., New Taipei City, Taiwan (R.O.C.)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70 號 3 樓、6 樓 B 室 Rm. B, 6F., 3F., No. 270, Sec. 1, Fuxing Rd., South Dist., Taichung City, Taiwan (R.O.C.) 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 3 段 589 號 No. 589, Sec. 3, Wenhua Rd., Rende Dist., Tainan City, Taiwan (R.O.C.)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一路 458 號 11 樓及 13 樓 11F., 13F. No.458, Jianguo 1st Rd., Sanmin Dist., Kaohsiung City, Taiwan (R.O.C.) 高雄市苓雅區福德一路 123 號 No. 123, Fude 1st Rd., Lingya Dist., Kaohsiung City, Taiwan (R.O.C.)	1.2, 1.4, 2.1, 3.5, 4.1, 4.3